

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购买股东广州智骋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邱华强（直接持有公司股东广州智骋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权 14%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%）位于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西街 22 号 15 层 1810 号的房产（房地产权证编号：X 京房权证宣第 037920 号），房产面积约 195.70 平方米，总价款人民币 4,500,000.00 元。

本次购买资产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购买资产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上述购买资产相关的《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已经于 201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购买资产事项还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购买资产事项不需要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批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的情况

（一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1.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交易对手方姓名邱华强，性别男，国籍中国，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棠

德西五街 11 号 904 房，系公司股东广州智聘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自然人股东。

2.应说明的情况

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。

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说明

(一)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交易标的名称：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西街 22 号 15 层 1810 号

交易标的类别：房产

交易标的所在地：北京市宣武区

(二)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

交易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；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公司已与标的资产所有人达成初步意向，其成交金额合计 4,500,000.00 元人民币。公司尚未与标的资产所有人签署正式买卖合同。

(二)交易定价依据

1.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北京市房地产市场价格作为参考。

(三)时间安排

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不晚于 2016 年 1 月 31 日，办理标的产权证明的时间不晚于交付房产后 240 个自然日。

五、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战略发展规划，本次购买房产将作为公司在北京的经营用场所。本次房产购买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

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2月16日

